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股东债权人达成和解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众泰汽车”)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下简称“浙商行金华分行”)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及案件进展审慎判断，公司拟与浙商行金华分行达成调解。案件前期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2、本次和解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因第九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为公司股东浙商行金华分行及公司其他股东一起联合提名，构成关联关系，在本次董事会审议时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关联交易事项应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诉讼基本情况

1、原告：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与浙商行金华分行归属于同一总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行永康支行”）

2、被告：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浙江金大门业有限公司、应建仁、徐美儿、金浙勇

3、案件进展：根据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2025年4月24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

【(2025)浙0784财保173号】，冻结被申请人众泰汽车管理人的银行存款人民币27,044,465.99元，冻结众泰汽车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处置专户”)所持公司股票336,514,585股。经被告众泰汽车以抵押物的价值足够保障债权实现及保障企业复工复产为由向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申请解除上述保全措施，该法院2025年12月5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5)浙0784民初6605号】准许解除上述被告众泰汽车管理人全部银行存款和被告众泰汽车处置专户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票的冻结措施。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案件尚未开庭。

二、达成和解暨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近日在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主持下达成《庭前调解笔录》【(2025)浙0784民初6605号】，主要内容如下：

由被告众泰汽车归还原告浙商行永康支行借款本金338,671,599.11元及利息(利息自2026年1月1日起按尚欠借款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3.65%计算至款清之日止)及保全费损失5000元。具体付款方式及时间：于2026年11月21日归还借款本金67,734,319.82元及利息(利息自2026年1月1日起按尚欠借款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3.65%计算至2026年11月20日止)及保全费损失5000元；于2027年11月21日归还借款本金101,601,479.73元及利息(利息自2026年11月21日起按尚欠借款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3.65%计算至2027年11月20日止)；于2028年11月21日归还借款本金169,335,799.56元及利息(利息自2027年11月21日起按尚欠借款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3.65%计算至2028年11月20日止)。如被告众泰汽车未按上述约定按期足额履行，则原告浙商行永康支行有权按上述借款及利息扣除已履行部分，一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本调解方案须经众泰汽车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独立性的特别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名本身不构成独立董事行使职权的法定限制，且公司独立董事与浙商行金华分行之间不存在可能妨碍独立董事进行客观判断的关系。公司独立董事具备履行独

立董事职责所要求的专业知识和经验,能够基于交易本身的事实和公司的整体利益作出判断。

2、审查意见

公司本次与浙商行金华分行达成和解,直接避免了高达 3.3 亿元金融借款纠纷进入强制执行阶段,规避了因判决败诉可能引发的资产被进一步查封、拍卖的极端风险,同时公司成功对处置专户内的股票和银行存款解除冻结,并将及时对剩余的偿债股票进行公开处置以用于偿还对如浙商行金华分行等债权人的历史遗留债务,同时处置变现价款在支付相应的处置成本后还可用于补充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盘活核心资产和复工复产计划的推进,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公司与股东债权人浙商行金华分行达成和解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 3、《庭前调解笔录》【(2025)浙 0784 民初 6605 号】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4 日